

成神与告神：谥策与哀策的文体考释^{*}

李易特

摘要：谥策与哀策，同属帝王葬礼仪式中的应用文体。据《续汉书·礼仪志》“大丧”条所载，二者共处于促成先帝之魂神灵化、升格为祖先神的丧葬仪式之中，但在宣读时间、地点、人员、方位及文本典藏等仪式规制上各有差异，由此造成文体形制、文体功能与文化内涵等均有所区别。帝王谥策的宣读仪式源于古代册命礼制，属于册命文书，文末以祷祝之辞收束，象征先帝蒙受天命册谥，进而成为具有神灵禀赋的祖先神。在后续葬礼仪程中，哀策面对已然成神的逝者宣读，因此被刘勰归入“文实告神”的祝文范畴，且仅适用于帝、后等具备入庙成神资格者。哀策于引魂入葬环节承担安魂慰灵之用，由此形成铺叙葬仪、抒写哀情的体制特征。刘勰关于哀策的文体论述，集中体现了“礼以立体，据事制范”的核心理念，同时彰显其重视仪节、尊崇神灵信仰的理论特质。

关键词：谥策；哀策；文体；《文心雕龙》；礼以立体

DOI: 10. 11714/jysu. sse. 202604005

哀策是被晋唐文人视作“大手笔”的重要文体^①，如赵翼称南朝“齐以后专以哀策为重也”^②，正史与文话亦多记载“敕撰哀策”的文学殊荣^③。尽管如此，哀策的文体属性却颇为复杂。挚虞《文章流别论》“哀策者，古诔之义”^④广为人知，而刘勰《文心雕龙》虽承认哀策“义同于诔”“诔首而哀末”^⑤，却将其归入“祝”而非“诔”。依循刘勰“礼以立体，据事制范”^⑥的思路，回归哀策在帝王丧葬礼仪中的原始语境，可以更加清晰地展示其文体原貌。此外，谥策与哀策均用于帝王丧葬礼仪，且皆采用策书形制^⑦，并随葬帝陵，二者关联紧密，有必要合而观之。本文以仪式语境为切入点，剖析谥策与哀策相配共生所承载的文化内涵，厘清二者各自的文体本质、功能与形式特征，借此深化对以《文心雕龙》为代表的中古文体理论的认识。

^{*} 收稿日期：2026—02—15

基金项目：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青年基金项目“礼制因革与南北朝至唐的文学演进研究”(25YJC751011)

作者简介：李易特，上海交通大学人文学院中文系(上海 200240)。

① 房玄龄等：《晋书》卷65，北京：中华书局，1974年，第1756页。

② 赵翼著，王树民校证：《廿二史札记校证》(订补本)卷12，北京：中华书局，1984年，第258页。

③ 如崔融奉敕撰武则天哀策事，见诸新旧《唐书》本传及唐刘餗《隋唐嘉话》。

④ 严可均校辑：《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全晋文》卷77，北京：中华书局，1958年，第1906页。

⑤⑥ 刘勰著，范文澜注：《文心雕龙注》，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58年，第177，22页。

⑦ 唐前多作哀策、谥策，唐后多作哀册、谥册，但也有混用。按，策、册通。王国维指出“册”字或假“鞭策”之“策”字为之(参见王国维原著，胡平生、马月华校注：《〈简牍检署考〉校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4年，第3页)。本文行文作“策”，对原文及严可均等整理者所拟通行文题未作改动。

一、《续汉书·礼仪志》与谥策、哀策文体研究

刘勰《文心雕龙·祝盟》讨论了哀策一体,曰:

又汉代山陵,哀策流文,周丧盛姬,内史执策。然则策本书赠,因哀而为文也。是以义同于诔,而文实告神,诔首而哀末,颂体而祝仪,太史所作之赞,因周之祝文也。^①

学界多关注哀策“义同于诔”的一面,较少考究其“文实告神”的内涵^②。范文澜已注出“哀策流文”指向《续汉书·礼仪志》“大丧”条的“司徒、太史令奉谥、哀策”^③。按,范晔所撰《后汉书》本无诸志,后世通行本所收《礼仪志》等八志,实为北宋时期补入的西晋司马彪《续汉书》之志文,文献价值颇高。其中,“大丧”条完整留存东汉帝王丧葬仪制,清代学者徐乾学曾言“《国恤仪注》,隋以前皆有之,而书辄不传,唯《后汉书》颇载其说”^④。自王先谦起,历代礼制研究者与考古学者均已就此展开系统考辨^⑤。范文澜的解读未能周全,根源在于谥策与哀策在帝王葬礼之中,不仅有奉迎陈设之举,更有当众宣读之仪,二者宣读礼仪存在本质差异。“太史所作之赞,因周之祝文也”一句,唐写本作“太祝所读,固祝之文者也”^⑥,此处“读”指向宣读仪式。稍后《文心雕龙》的诸多注释虽已注出“大丧”条“太史令自车南,北面读哀策”的宣读仪式,却未进一步深究哀策所祭祀之神灵以及刘勰将哀策归入祝文的内在缘由,致使刘氏“哀策为祝”之说,在当今哀策文体研究领域未能形成广泛影响。刘勰《文心雕龙》“礼以立体,据事制范”的文论主张虽立足宗经思想,侧重三《礼》经学对文体的规制作用,但他也重视“节文”,注重考察文体所“据”之礼仪事务^⑦的影响。由此可知,宣读所依托礼仪情境,正是解读两类文体的关键。

《续汉书·礼仪志》记载谥策、哀策及相关礼仪曰:

太常上启奠。夜漏二十刻,太尉……诣殿止车门外。使者到,南向立,太尉进伏拜受诏。太尉指南郊。未尽九刻……太尉行礼……太祝令跪读谥策,太尉再拜稽首。治礼告事毕。太尉奉谥策,还诣殿端门。

太常上祖奠,中黄门尚衣奉衣登容根车。东园武士载大行,司徒却行道立车前。治礼引太尉入就位,大行车西少南,东面奉[谥]策,太史令奉哀策立后。太常跪曰“进”,皇帝进。太尉读谥策,藏金匱。皇帝次科藏于庙。太史奉哀策苇篋诣陵。太尉旋复公位,再拜立……太常行遣奠皆如礼……

昼漏上水,请发……皇帝……夹美道东,西向如礼。容车幄坐美道西,南向,车当坐,南向,中黄门尚衣奉衣就幄坐……司徒跪曰“大驾请舍”,太史令自车南,北面读哀策……司徒跪曰“请就下位”,东园武士奉下车。司徒跪曰“请就下房”,都导东园武士奉车入房。司徒、太史令奉谥、哀策。东园武士执事下明器。^⑧

①③⑥ 刘勰著,范文澜注:《文心雕龙注》,第177,187,177页。

② 注释类研究基本不关注这一问题,如黄叔琳《注》、李详《补注》、范文澜《注》、刘永济《校释》、杨明照《补注》、周勰初《解析》、詹鍈《义证》对此未加释读;黄侃《札记》、王叔岷《缀补》无此篇,故此处未及。译注类研究则将之译为“禀告神灵”之义,如刘勰著,陆侃如、牟世金译注:《文心雕龙译注》,济南:齐鲁书社,2009年,第188页;周振甫:《文心雕龙今译》,北京:中华书局,2013年,第96页;刘勰著,王运熙、周锋译注:《文心雕龙译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6年,第86页。

④ 徐乾学:《读礼通考凡例》,徐世昌等编纂,沈芝盈、梁运华点校:《清儒学案》卷33,北京:中华书局,2008年,第1199页。

⑤ 相关礼制史研究,如清王先谦集解:《后汉书集解》,北京:商务印书馆,1959年;陈戍国:《中国礼制史(秦汉卷)》,长沙:湖南教育出版社,2002年;吴丽娱:《终极之典:中古丧葬礼制研究》,北京:中华书局,2012年。相关考古学研究,可参高崇文:《试论先秦两汉丧葬礼俗的演变》,《考古学报》2006年第4期。

⑦ “事”有两解,一是“事务”,二是“事理”(见詹鍈:《文心雕龙义证》,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年,第70页),本文从陆侃如、牟世金《文心雕龙译注》(第114页),王运熙、周锋《文心雕龙译注》(第21页),作“事务”。

⑧ 范晔撰,李贤等注:《后汉书·志第六》,北京:中华书局,1965年,第3145—3146页。

由此可见,谥策与哀策的宣读分属帝王丧葬不同仪节,二者在举行时地、宣读者身份、祭祀对象、行礼方位及文书典藏处所等方面,皆存在明显差异,如表1所示:

表1 帝王葬礼所宣谥策与哀策的比较

	第一次读谥策	第二次读谥策	读哀策
所处仪式环节	启奠后	祖奠后、遣奠前	达到墓地后、棺槨下葬之前
地点	南郊	宗庙	羡道(通入墓穴的上不盖土的墓道)
宣读人	太祝令	太尉	太史
接收者	太尉	大行车	容根车
宣读人面向	/	东向	北向
文书收藏	正本金匱随葬,副本藏于宗庙		苇匱随葬

二、谥策的册命礼制渊源与“成神”诉求下的文体内涵及形制

依葬礼仪程次序,首先考察率先宣读的文本:谥策。第一次南郊宣读谥策,史书多有记载^①,东汉章帝建初四年(79)《白虎通》“论天子谥南郊”引《礼记·曾子问》对其已有解释^②。郑玄亦注:“《春秋公羊》说以为读谥制谥于南郊,若云受之于天然。”^③其中,“天”的信仰内涵,可由沟通天人、主祭祀、“掌读祝,及迎送神”^④的太祝令佐证;而“受命”之礼义,则体现于太尉“再拜稽首”的仪节。《礼记·祭统》记载册命仪式,受册人“再拜稽首,受书以归”^⑤。由此可知,谥策宣读仪式象征上天审定并赐予帝王谥号,此一天意亦为人间所承纳。第二次祖奠宣读谥策,其含义不甚清晰。在本次宣读的仪式要素中,出自礼经者仅有行礼时间。《周礼·春官·大师》:“大丧,帅瞽而廋;作匱,谥。”^⑥“作匱”即起柩、祖载^⑦。仪式的其他要素,包括太尉立于载有大行皇帝之车的“车西少南”,并面向东方奉读谥策,读毕将谥策正本置于金匱之中,副本(次科)藏于宗庙等,均非出自三《礼》所载丧葬仪式。基于“副本藏于宗庙”的观念以及宣读者的方位,可以推断该仪式源于西周册命之礼。由此可知,谥策的本质是一种册命文书。

就谥策的宣读与收藏地点而论,周代册命文书在宗庙举行的册命仪式中传达给受命者^⑧,其正本授予受命者,副本藏之王室^⑨。谥策的宣读地点、收藏仪式与此吻合。需说明的是,宗庙之中宣读谥策,大抵因其举行时值祖奠之礼,而祖奠本就设于宗庙。至于将文书副本藏于宗庙,则并非传统葬礼固有规制,实则承袭自古册命礼制。

除却宗庙行礼空间、副本典藏制度之外,谥策宣读礼制承袭周代册命仪轨的又一佐证,为宣读者西位而立、面朝东方的方位规制。《尚书·顾命》载康王即位之礼:“太史秉书,由宾阶墀,御王册命。”孔颖达

① 范曄撰,李贤等注:《后汉书》卷2“太尉恽告谥南郊”,第96页;《后汉书·志第二十四》“太尉……大丧则告谥南郊”,第3557页。
② 陈立撰,吴则虞点校:《白虎通疏证》卷2,北京:中华书局,1994年,第72页。
③ 郑玄注,孔颖达疏:《礼记正义》卷19,阮元校刻:《十三经注疏》,北京:中华书局,2009年,第3027页。
④ 范曄撰,李贤等注:《后汉书·志第二十五》,第3572页。
⑤ 郑玄注,孔颖达疏:《礼记正义》卷49,阮元校刻:《十三经注疏》,第3484页。
⑥ 郑玄注,贾公彦疏:《周礼注疏》卷23,阮元校刻:《十三经注疏》,第1720页。贾公彦疏曰:“匱即柩也,古字通用之。”
⑦ 王引之:《经义述闻》卷9,上海:上海书店出版社,2012年,第225页。
⑧ 齐思和:《周代锡命礼考》,《中国史探研》,北京:中华书局,1981年,第52—53页。
⑨ 陈梦家:《西周铜器断代》,北京:中华书局,2004年,第411页。

疏引郑玄注:“大史东面,于宾西南而读策书,以命王嗣位之事。”^①《仪礼·觐礼》亦云:“天子赐侯氏以车服……诸公奉篚服,加命书于其上,升自西阶,东面。大史是右。侯氏升,西面立。大史述命。”^②这两条材料表明,在使者(大史)代宣王命的册命仪式中,宣者立于西侧、面朝东方。虽然目前所见金文材料中的册命礼多呈现帝王南面、受册者北面的方位格局,但《尚书·顾命》对汉代礼制影响深远。如汉代册立太子之礼规定:“司空当太子西北,东面立。读策书毕,中常侍持皇太子玺绶东向授太子。”^③册封诸侯之礼亦取东西方位^④,帝王枢前即位仪式同样规定:“太尉升自阼阶,当枢御坐北面稽首,读策毕,以传国玉玺绶东面跪授皇太子。”^⑤以上诸礼,宣册者皆面朝东方。反观第二次读谥策之仪,太尉立于西南、面朝东方,可见太尉此时充当册命使者,而大行车所承载的大行皇帝魂魄,则为受册之主体。

综上,结合宗庙行礼场所、副本典藏定式、宣读者西位东向的方位特征,可证谥策宣读仪式源自周代册命礼制,其文体本质当属册命文书。帝王谥策包含两层册命内涵:一为册定谥号,亦即易名;二为册封神圣格位。前者与普通谥策并无二致,后者则依托帝王谥策独有的文体形态——以祷祝之语收束全篇——得以彰显。这既是帝王谥策区别于公侯谥策的文体特质,亦是帝王丧葬异于常制的特殊功用。

古代人臣、公侯乃至太子之谥策,多以“魂而有灵,尚兹宠渥”^⑥一类上对下的恩赐之语作结,帝王谥策则以祈祷之语结尾。例如谢朓《(南齐)明皇帝谥册文》“天人允协,神其尚飨”^⑦、夏侯孜《唐懿宗元昭皇太后谥册文》“与唐无疆”^⑧、徐铉《光穆皇后谥册文》“延九庙之积庆,与二仪而长存”^⑨,此类文辞皆祈求受谥帝、后庇佑国祚绵长。帝王谥策以祈神收尾的文体特征,印证了帝王葬礼深层的精神旨归:使逝者神化,升格为宗庙祖先。祖先与天、帝共同构成早期中国信仰的主体^⑩,宗庙祭祀及“获保宗庙”等常见表述便是这一信仰的直观体现。帝王生前“赖宗庙之灵”,死后则化为宗庙供奉的神灵,而丧葬礼仪正是其身份神化的关键节点。

就普遍意义而言,丧葬礼仪本为生死身份的过渡仪节,承载着身份转换的文化内涵,属于典型的“过渡礼仪”。所谓“过渡礼仪”,即“每一个体的一生均由具有相似开头与结尾之一系列阶段所组成:诞生、社会成熟期、结婚……以及死亡。其中每一事件都伴有仪式,其根本目标相同:使个体能够从一确定的境地过渡到另一同样确定的境地”^⑪。中国古代丧葬依托魂魄分置的仪式流程,完成逝者的身份过渡。

① 孔安国传,孔颖达疏:《尚书正义》卷18,阮元校刻:《十三经注疏》,第511—512页。

② 郑玄注,贾公彦疏:《仪礼注疏》卷27,阮元校刻:《十三经注疏》,第2361—2362页。

③ 范晔撰,李贤等注:《后汉书·志第五》,第3120页;李俊芳:《东汉册立皇太子礼探析》,《广西社会科学》2012年第7期。

④ 范晔撰,李贤等注:《后汉书·志第五》,第3121页;李俊芳:《汉代册命诸侯王礼仪研究》,《中国史研究》2010年第2期。

⑤ 范晔撰,李贤等注:《后汉书·志第六》,第3143页。

⑥ 严可均校辑:《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全宋文》卷35,第2632页。

⑦ 严可均校辑:《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全齐文》卷23,第2922页。按,两汉魏晋时期帝王谥策皆已散佚,现存可资考究的最早篇目,为南齐永泰元年(498)谢朓所作《明皇帝谥册文》。两晋南北朝谥策宣读之制大体承袭《续汉书·礼仪志》所载汉礼,《晋书·礼志上》记魏文帝驾崩后,“又使太尉告谥策于南郊”(房玄龄等:《晋书》卷19,第609页);《隋书·礼仪志三》亦载南朝陈永定三年(559)庾持议礼之语,称“晋宋以来,皇帝大行仪注,未祖一日,告南郊太庙,奏策奉谥”(魏征等:《隋书》(修订本)卷8,北京:中华书局,2019年,第167页)。礼制一脉相承,故此以《明皇帝谥册文》及唐代同类文本为参照,推究汉晋帝王谥策的文体形制与承载功用,实为权宜且妥当的研究路径。

⑧ 董诰等编:《全唐文》卷746,北京:中华书局,1983年,第7725页。

⑨ 董诰等编:《全唐文》卷887,第9275页。

⑩ 罗新慧:《周代的信仰:天、帝、祖先》,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23年。

⑪ [法]范热内普著,张举文译:《过渡礼仪》,北京:商务印书馆,2010年,第3—4页。

古人秉持“魂气归于天,形魄归于地”^①的观念,故而丧葬之中,除却形魄入土的安葬仪式,对魂灵的安置亦贯穿始终。无论是用于“招魂复魄”^②的复礼,还是“以重主其神”^③的重器,皆彰显丧葬安魂定神的精神寓意。南朝徐陵所言“梓宫祔山陵,灵筵祔宗庙”^④,精准概括了中国古代帝王丧葬的双重旨趣。为契合这一双重诉求,帝王送葬卤簿分为两类:以柩车为核心、承载尸身的凶卤簿,以及以魂车为核心、安置魂衣的吉卤簿。出殡途中,帝王魂灵依附于魂衣、寄居于魂车;肉身安葬之后,仍留存“容根车游载容衣……藏于便殿”的仪制,保障魂灵归返宗庙,完成“灵筵祔宗庙”。吉卤簿之所以冠以“吉”名,正因“灵魂及其灵筵、魂车是要归之于宗庙的,将来要过渡为祖先”^⑤。

在先帝魂魄升格为祖先神的整套礼仪之中,溢策承袭古来册命之礼与册命体制,文末更以祈神之语收束全篇。这一体制特征,象征先帝承蒙天命赐谥,并由此转化为具有神力的祖先^⑥,完成了“魂的神格化”^⑦。换言之,帝王借助丧葬完成先祖神化的仪式诉求,既使溢策在礼仪层面取法上天册命之制,亦使其在文体形制上增设祈告结语,以此印证逝者已然具备祖先神灵之位格。概而言之,溢策依托相应礼仪所承载的核心功用,便是帝王借定谥易名实现的“成神”蜕变。

三、“告神”仪式与哀策的祝文属性及其文体形式

帝王丧葬礼仪的“成神”诉求及文化内涵,不仅塑造了溢策的文体功能与形制,亦是刘勰将哀策界定为“文实告神”的背景依据。《文心雕龙》所言哀策之“祝仪”,可以具体且明确地落实为《续汉书·礼仪志》“大丧”条的如下仪式:“容车幄坐羞道西……中黄门尚衣奉衣就幄坐……司徒跪曰‘大驾请舍’,太史令自车南,北面读哀策。”^⑧容车即魂车^⑨,承载着象征逝者灵魂的魂衣。因此,《续汉志》所载太史令立于容车之南、面向北宣读哀策的仪式,正是对着魂衣及依凭于其上的先帝之魂宣读。魏明帝《甄皇后哀策文》

① 郑玄注,孔颖达疏:《礼记正义》卷26,阮元校刻:《十三经注疏》,第3156页,又如同书卷10《檀弓下》“骨肉归复于土,命也,若魂气则无不之也”,第2844页。这一观念深植于汉唐人的知识世界及其对丧葬与死后世界的想象中,参见[美]余英时:《“魂兮归来!”——论佛教传入以前中国灵魂与来世观念的转变》,[美]余英时著,何俊编,侯旭东等译:《东汉生死观》,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5年,第127—153页;钱穆:《论古代对于鬼魂及葬祭之观念》,《灵魂与心》,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4年,第38页。

② 郑玄注,孔颖达疏:《礼记正义》卷40,阮元校刻:《十三经注疏》,第3357页。

③ 郑玄注,孔颖达疏:《礼记正义》卷9,阮元校刻:《十三经注疏》,第2817页。

④ 姚思廉:《陈书》(修订本)卷16,北京:中华书局,2021年,第256页。

⑤ 王铭:《中古时期丧葬礼中的魂衣与魂车》,《中国文化研究》2015年秋之卷。吉凶卤簿常见于汉代画像石,参见[美]巫鸿:《从哪里来?到哪里去?——汉代丧葬艺术中的“柩车”与“魂车”》,[美]巫鸿著,郑岩、王睿编,郑岩等译:《礼仪中的美术:巫鸿中国古代美术史文编》,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16年,第260—273页。

⑥ 罗泰指出,授予谥号的任务正是将人类转化为祖先。参见[美]Lothar von Falkenhausen,“The Concept of Wen in the Ancient Chinese Ancestral Cult”,*Chinese Literature: Essays, Articles, Reviews*, Vol. 18 (Dec., 1996), pp. 10。

⑦ 西岡弘从“魂魄”的角度出发,将成服到送葬的一段仪式(含读溢策的祖奠与读哀策的遣奠)提炼为“魂魄的神格化”的进程。见[日]西岡弘:《中国古代の葬礼と文学》(改订版),东京:汲古书院,2002年,第241—300页。李梅田指出这实际上正是范热内普在理论上提出的丧礼按象征意义所划分的第三个阶段:“聚合阶段”(aggregation),“生命状态的转变全部完成,死者的肉体化为尘土,灵魂加入祖先的行列。”李梅田:《中古丧葬模式与礼仪空间》,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23年,第8—10页。

⑧ 林晓光《王融与永明时代:南朝贵族及贵族文学的个案研究》(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4年)通过《续汉书·礼仪志》所载帝王葬礼的“礼仪过程”研究哀策文体,在思路颇具启发性。因其论题集中于文学程式和书写内容的形成,尚未联系溢策及二体与“神”的关系,故本文补充之。

⑨ 郑玄注《仪礼·既夕礼》“荐车”之“今时谓之魂车”。郑玄注,贾公彦疏:《仪礼注疏》卷38,阮元校刻:《十三经注疏》,第2486页。

云:“哀子皇帝叡,亲奉册祖载,遂亲遣奠……痛灵魂之迁幸,悲容车之向路。”^①其中“灵魂”与“容车”并列互文,皆指向哀策的听者,即已通过谥策“成神”的先帝之魂。这一仪式,正是刘勰“告神”之所指。

哀策之所以属于祝文,盖因祭神之辞为祝,且祝仅能飨神而不能颂人。《周礼·春官·大祝》曰:“大祝掌六祝之辞,以事鬼神。”^②孔颖达曰:“祭于神谓之祝,于人谓之诰。”^③清晰划定祀神、待人所用文体之别。哀策仅施用于帝、后及储君、储妃等准帝后层级,不通行于寻常诸侯,究其根源,在于汉代未有诸侯宗庙建制^④,唯有帝后身故后方可入庙成神,具备接受祝文祭祀的资格。哀策作为专供入庙神灵所用的祝类文体,其施用范围亦随宗庙制度的演变而发生变动。林晓光已注意到,南朝梁张纘为丁贵嫔作哀策、任昉为王贵嫔作哀策,二妃皆为太子生母,应视之为皇后哀策^⑤。可作补充的是,梁代哀策应用范围之变,亦与宗庙制度革新呼应。《隋书·礼仪志》载,梁武帝兴建宗庙,在太庙外“又有小庙,太祖太夫人庙也。非嫡,故别立庙”,小庙祭礼“如太庙礼”^⑥。丁贵嫔虽非梁武嫡妻,无缘入祀太庙,却以太子生母身份得以入居小庙。史载“普通七年,祔皇太子所生丁贵嫔神主于小庙”^⑦,丁贵嫔已然确立庙祀神格,故而能够依制享用哀策。

欲厘清哀策相较于诔文、哀辞、吊文等其他丧葬文体的形制特征,仍须立足其仪式功用与应用场域。哀策行文多由散体短序与骈体正文构成,骈文部分又分为叙列功德、铺陈丧葬情境两部分。叙写逝者功德是哀策与诔文的共通之处,是以挚虞直言“哀策者,古诔之义”,刘勰亦称哀策乃“诔首”“义同于诔”。而铺叙丧葬仪程场景,如曹丕《武帝哀策文》依次写筮宅、出殡、送葬等仪节,即刘勰所谓“哀末”,此乃哀策有别于诔等其他丧葬文体的核心标志。关于哀策详叙丧葬的行文缘由,林晓光认为,哀策文所设定的现场表演情景,正是设奠→读策→出殡这一环节的中间点,读完哀策之后,马上便要登上出殡之途,故哀策正文前半是回顾现场,后半是展望下一环节^⑧。魏晋南朝多在出殡之前宣读哀策,虽属礼制流变后的通行做法,东汉时期的哀策文本也已悉数散佚,但哀策文中铺写丧葬礼仪场景的写作传统,依旧根植于其自古确立的安魂慰灵之本旨。据《续汉志》所载,当容车在羨道停驻后,司徒跪曰“大驾请舍”。“大驾”即大行皇帝,“舍”即居也,意即告知大行皇帝之魂已到达阴宅,可居于此宫;随后太史令面向大行皇帝之魂朗读哀策;读毕,司徒再跪曰“请就下位”“请就下房”,房即“墓中室”^⑨。因此,哀策处于引导魂车(即先帝之魂)由墓道进入墓室的过程之中。在这样一个时空节点上,哀策承担的功能是安魂,即张华《元皇后哀策文》所谓“宁神虞旃,安体玄庐”^⑩,郭璞《元皇帝哀策文》所谓“即安玄室”“灵爽安之”^⑪。出于安魂的意图,太史令向魂车宣读的哀策,必然包含对刚刚完成的丧葬礼仪的回顾。其目的是告慰先帝:您的功德已被铭记,您的葬礼也已如礼且尽哀地举办。先帝亡魂于是得到全面的告慰,方才愿意安居于新的阴宅。

① 严可均校辑:《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全三国文》卷10,第1110页。

② 郑玄注,贾公彦疏:《周礼注疏》卷25,阮元校刻:《十三经注疏》,第1746页。

③ 孔安国传,孔颖达疏:《尚书正义》卷15,阮元校刻:《十三经注疏》,第462页。

④ 周制诸侯五庙,秦禁诸侯庙,故司马光谓“及秦非笑圣人,荡灭典礼,务尊君卑臣,于是天子之外,无敢营宗庙者。汉世公卿贵人,多建祠堂于墓所,在都邑则鲜焉。魏、晋以降,渐复庙制”。李之亮笺注:《司马温公集编年笺注》卷79,第6册,成都:巴蜀书社,2009年,第20页。

⑤⑧ 林晓光:《王融与永明时代:南朝贵族及贵族文学的个案研究》,第284,285页。

⑥⑦ 魏征等:《隋书》(修订本)卷7,第145,148页。

⑨ 刘跃进著,徐华校:《文选旧注辑存》卷60谢惠连《祭古冢文》“便房已颓”吕向注,南京:凤凰出版社,2017年,第12007页。

⑩ 严可均校辑:《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全晋文》卷58,第1793页。

⑪ 严可均校辑:《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全晋文》卷123,第2171页。

哀策虽脱胎于帝王丧葬礼仪,最终已然发展为独立成熟的文体样式、完成文学化演进,不再单纯是礼仪的附庸。一方面,文体形制趋于定型,逐步脱离仪式桎梏。东汉时期嗣君多亲身参与送葬之礼,史书中屡见“皇帝从送如礼”^①,后世此类情形则日渐稀少。曹操薨于洛阳,曹丕“割哀即位”,未至葬礼^②。西晋政权奠基于高平陵事变,素来忌憚帝王亲赴送葬谒陵引发的朝政空窗,故而宣帝遗诏明令“子弟群官,皆不得谒陵”^③,确立了西晋皇室与帝陵之间的礼制准则。东晋幼主屡继大统,更难以亲赴陵所送葬;南朝或是帝位更迭纷乱无暇行此大礼,或是归葬路途遥远难以亲往。及至陈武帝葬礼之时,庾持等礼官议定礼制,提出“遣奠,出于陛阶下,方以此时,乃读哀策”^④,足见哀策的宣读场域已稳定地从羨道移至遣奠,唐代亦同^⑤。仪式场景几经变迁,哀策的文体格局却始终未改。尤为关键的是,文中铺叙葬仪的内容范围,长久锁定于自启殡至入葬的完整流程,完整留存东汉时期墓地宣读语境下所能铺陈的全部仪节,并未因宣读时间提前而缩减叙事篇幅。由此可见,哀策植根礼制仪式,却保有独立的文体品格,绝非礼制调整之下的被动附庸。另一方面,哀策亦因其“诔首而哀末”的体制特征,获得了超越告神安魂的新功能。哀策和碑均以“表令德”且“告哀”为形式^⑥,这使得哀策在一定程度上承担起墓碑的叙事功能,故而汉魏六朝帝王陵寝之中,哀策与墓碑往往不相并存。刘毅指出,东汉墓碑虽极常见,但帝王陵墓均无碑。他敏锐地联想到:“东汉皇帝之葬有‘哀策’和‘谥策’,至少以哀策入陵随葬,用以标识身份。”^⑦哀策不仅在帝陵建制中取代了墓碑,亦承接曹魏禁碑之风兴起后墓志的部分功用。南齐太子妃葬礼议定礼制之际,王俭议曰:“大明故事,太子妃玄宫中有石志。参议:墓铭不出礼典。近宋元嘉中,颜延作王球石志。素族无碑策,故以纪德。自尔以来,王公以下,咸共遵用。储妃之重,礼殊恒列,既有哀策,谓不须石志。”^⑧这说明在南朝文体观念中,哀策与墓志功用相通,二者可互为替代。

基于以上对哀策文体“释名以章义”“敷理以举统”的讨论,可以进一步“选文以定篇”。有学者认为,现存最早的哀策文是汉章帝建初八年(83)东平宪王刘苍之“哀策”^⑨,实则此篇并非正宗哀策。汉代除帝王专用哀策之外,另有追封王侯专用策文。如《汉书·景帝纪》所载中元二年(前148)谓“二月,令诸侯王薨、列侯初封及之国,大鸿胪奏谥、诔、策”^⑩,属于王侯追赠体系内的通用文书。东平宪王刘苍所获之策,见于东晋袁宏《后汉纪》与范曄《后汉书》。严可均将其定名“哀策”,唯一依据仅是《后汉纪》所载“乃遣大鸿胪持节护丧事,诏诸王及公主、京师诸侯悉诣东平[会]葬。哀策[曰]……”^⑪。然而范曄《后汉书·东

① 参张鹤泉:《东汉丧礼送葬考》,《古代文明》2015年第4期。

② 曹丕《武帝哀策文》曰“群臣子辅,夺我哀愿。猥抑奔墓,俯就权变”。参见严可均校辑:《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全三国文》卷7,第1092页。建安二十五年(220)正月曹操崩于洛阳,二月葬于安阳高陵,时“太子在邺”,且从司马孚等群臣之劝,曹丕放弃“效匹夫孝”而“早拜嗣君,以镇万国”,“割哀即位”。参见司马光编著,胡三省音注:《资治通鉴》卷69,北京:中华书局,1956年,第2176—2177页。

③ 房玄龄等:《晋书》卷20,第634页。

④ 魏征等:《隋书》(修订本)卷8,第167页。

⑤ 吴丽娱:《终极之典:中古丧葬制度研究》,第82、94—98页。

⑥ 蔡邕:《陈留太守胡公碑》,严可均校辑:《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全后汉文》卷75,第883页。

⑦ 刘毅:《中国古代帝王陵墓碑制探析》,《南开学报》2012年第5期。

⑧ 萧子显:《南齐书》(修订本)卷10,北京:中华书局,2017年,第170—171页;李延寿:《南史》(修订本)卷11,北京:中华书局,2023年,第366页。

⑨ 王一涵:《先唐哀祭文体研究》,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2018年,第229页。

⑩ 班固撰,颜师古注:《汉书》卷5,北京:中华书局,1962年,第145页。

⑪ 袁宏:《后汉纪》卷12,荀悦、袁宏著,张烈点校:《两汉纪:〈汉纪〉、〈后汉纪〉》,北京:中华书局,2002年,第228页。

平宪王苍传》并未使用具备明确文体属性的“哀策”之称,仅记作“及葬,策曰”^①。亲身撰写过哀策、深谙其文体法度的任昉,在《文章缘起》中亦未将此文视作哀策,仅以东汉李尤《和帝哀策》定为哀策文体之始^②。由此可知,袁宏行文所用称谓不足为文体判定的确凿依据,不可仅凭孤证认定早期哀策可通行于人臣群体。反观汉代史籍,《后汉书·来歙传》载帝闻其丧“乃赐策曰”,《杨赐传》载天子“赠东园梓器襚服……策曰”,两篇策文的行文内容与施用场景,均与东平王策文高度相近,严可均却分别题为《赠来歙策》《追赠杨赐策》。汉代同类追赠文书数量繁多,史书未明确标注文体者,严可均多拟题为《追赠某某诏》《追赠某某制》,不必枚举。因此,严可均“东平宪王哀策”之拟题有误,应拟为“追赠东平王苍策”之类。与此相似,正如徐国荣所指出的,赵翼“汉景帝始增哀策”^③的观点,亦将上引《汉书·景帝纪》所载赐谥追赠之“策”误为哀策,不足为信^④。

就隋唐以后的变迁而言,刘喆据《册府元龟》所载辛云京“以代宗大历三年八月薨,代宗追悼,发哀册,赠太尉,辍朝三日。十一月葬,遣中使吊祭”,提出唐代“有恩赐勋臣使用哀册之事”^⑤。实则史籍中并无“发某册”之用法,“发哀”“册赠”各为常用语词。因此,此句应从周勋初等整理《册府元龟》,断作“代宗追悼发哀,册赠太尉。”^⑥故辛云京葬礼亦未用哀策。唐代出土墓葬文献甚多,而哀策仅见于帝后陵。史思明墓虽出土哀策,但其丧葬规制全然依照帝王之礼,策文中亦尊其为“昭武皇帝”^⑦,合乎帝王用策体例。概而言之,追赠策文属于王侯“小丧”,哀策则专用于帝王“大丧”。三《礼》之中对大丧、小丧礼制界限划分严明,两类文书体制迥异,不可混为一谈。不过,刘喆所引《隋书》开皇六年(586)李穆卒后文帝“诏遣太常卿牛弘赍哀册,祭以太牢”^⑧一事,史料记载确凿无误。此外,其结合扬州曹庄隋炀帝与萧皇后合葬墓仅出土墓志、未见哀策,北周武帝与阿史那氏孝陵同样只存墓志不存哀策两类考古实证,再结合传世文献中周隋两代未见帝后哀策行用记录,提出周隋礼制体系内,帝王陵寝不用哀策、人臣反倒可行用此体,是其取法《周礼》、自成一代礼制格局的体现^⑨。若此说成立,再结合前文南齐王俭所言哀策可替代墓志的论断,足以印证中古时期哀策与墓志之间确实存在功用互代的关系。

余 论

帝王丧葬礼仪承载的核心文化内涵,在于先帝经由此礼成为宗庙中拥有庇佑能力的祖先神灵。帝王谥策的文体功能,在于实现先帝承受天命赐谥之后的身份神化。谥策本质是册命仪式中的册命文书,以祈神之语作结的体制特征印证了帝王的“成神”。哀策则是面向已获谥成神的先帝神魂宣读,属于“祭于神谓之祝”的祝体,故只能用于帝、后等有资格入庙成神者。刘勰将其收入《祝盟》篇,定位为“文实告神”。由此观之,若欲深入理解早期文体,刘勰“礼以立体,据事制范”的文体观应成为自觉遵循的方法论。

① 范晔撰,李贤等注:《后汉书》卷42,第1441页。

② 《文章缘起》校定本,参见李晓红:《“文章缘起类”文献发微——从宋人所见任昉〈文章缘起〉的校定入手》,《中华文史论丛》2020年第2期。

③ 赵翼著,王树民校证:《廿二史札记校证》(订补本)卷12,第258页。

④ 徐国荣已指出赵翼此论之误,及现存最早的哀策文为曹丕的《武帝哀策文》。参见《中古感伤文学原论:汉魏六朝文士生命观及其文学表述》,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1年,第188—190页。

⑤⑨ 刘喆:《异流同源:五代辽宋哀册流变小考》,《历史教学》2024年第2期。

⑥ 王钦若等编纂,周勋初等校订:《册府元龟》(校订本)卷385,南京:凤凰出版社,2006年,第4349页。

⑦ 北京市文物研究所:《北京丰台唐史思明墓》,《文物》1991年第9期。

⑧ 魏征等:《隋书》(修订本)卷37,第1271页。

刘勰屡言“节文”,如《谏碑》“读谏定谥,其节文大矣”,《章表》“肃恭节文,条理首尾”,《书记》“若夫尊贵差序,则肃以节文”^①。节文即礼仪。然而,此前龙学界对刘勰文体论中的仪式视角尚不够自觉。例如王利器《文心雕龙校证》、刘永济《文心雕龙校释》均在没有版本依据的情况下,认为“颂体而祝仪”一句中的“仪”字“疑作‘义’”^②,遮蔽了刘勰文体论的洞见与深意。以哀策为例,哀策综合“谏首”“哀末”“颂体”“祝仪”四种文体特征,此外尚具“册”的物质载体^③,但刘勰最终基于“祝仪”而将其归于“祝”类。

刘勰关于哀策的文体论述首重“祝仪”,正是认识到文体与礼仪制度及其背后的信仰世界之间存在深层关联。谥策与哀策并非只是在君臣、父子等现实关系中浮泛颂美,阿谀奉承。它们在人神、生死、魂魄等文化系统的交汇点上承担具体功能,承载特定内涵,彰显了“神”——即传统信仰系统——在中古文体观念与实践中的重要而深刻的影响。因此,以刘勰、孔颖达为代表的中古文体学家,常常以人神之别作为辨体的核心依据。例如,刘勰提出“风雅序人,事兼变正;颂主告神,义必纯美”^④,此说承自《诗大序》“颂者……以其成功告于神明者也”^⑤,正是以人神属性区别风、雅、颂三体。又如刘勰将《楚辞·招魂》归入《祝盟》篇,亦是“从礼的角度指出《招魂》的本质”^⑥。周勋初揭示了天人、鬼神等信仰系统对《文心雕龙》文体论的宏观影响,指出文体论诸篇“其间的安排有其内在的逻辑……《颂赞》、《祝盟》二篇,与天道有关,故置于后起的文体之前。《铭箴》、《谏碑》、《哀吊》亦与鬼神有关,而仰求天神的意味稍减,故随于后”^⑦。若将视野从《文心雕龙》扩展至整个文章传统,则刘师培已在《文章学史序》中提出中国早期文章的整体二分,“上古之文,其用有二:一曰抒己意以示人;一曰宣己意以达神”,并由此分梳脉络:“则周末得文章正传者,仅墨家、纵横家二家而已。何则?墨家出于清庙之守,则工于祷祈;纵横家出于行人之官,则工于辞令。”^⑧由行人之官至纵横家“宣己意以示人”、工于辞令的脉络,因赋这一核心文类的兴起与衍生,早已成为理解中古文章的核心思路。然而,由清庙之守至墨家“宣己意以达神”、工于祷祈的脉络,却始终未获足够关注。尽管中古时期轴心突破早已完成,新天人关系中的“神”较早期信仰系统已有显著变化^⑨,天、帝、祖先大抵失去宗教约束力,祝仪亦沦为徒具传统惯性的展演,但传统信仰系统对中古文体实践与理论的影响,仍依托仪式传统与儒家学说的生命力而延续。只有在这一脉络中,才能揭示谥策、哀策二体在人臣谀美之外所承担的丰富而鲜活的历史文化功能。

谥策与哀策共处一套帝王葬礼体系,史籍之中常一并记载两类文体的作者,足见其“大手笔”地位相近。然而,《文选》等选本较少收录帝王谥策,可见二体的文学造诣高下有别,此种差异根植于二者本源文体属性的不同。“册”的文体规范形成较早且较为精确,限制了谥策的发展。帝王谥策虽出自“大手笔”,但与一般谥策乃至其他“策”类文体的形式差别不大。相比之下,“祝”兼具文学性与多元性。正如刘师培提出“文学出于巫祝之官说”,曰:“盖古代文词,恒施祈祀,故巫祝之职,文词特工。今即《周礼》祝官职掌考之,若六祝六词之属,文章各体,多出于斯。又颂以成功告神明,铭以功烈扬先祖,亦与祠祀相

①④ 刘勰著,范文澜注:《文心雕龙注》,第212、408、456、157页。

② 王利器校笺:《文心雕龙校证》,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第70页;刘永济校释:《文心雕龙校释》,北京:中华书局,2010年,第33页。

③ 徐师曾基于哀册、谥册及祝册等文体之共同的物质形态,将其均归入“册”类。参见徐师曾著,罗根泽校点:《文体明辨序说》,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62年,第116页。

⑤ 毛亨传,郑玄笺,孔颖达疏:《毛诗正义》卷1,阮元校刻:《十三经注疏》,第568页。

⑥ 邓国光:《文章体统:中国文体学的正变与流别》,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3年,第63页。

⑦ 周勋初:《文心雕龙解析》,南京:凤凰出版社,2015年,第236页。

⑧ 陈引驰编校:《刘师培中古文学论集》,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7年,第218页。

⑨ [美]余英时:《论天人之际:中国古代思想起源试探》,北京:中华书局,2014年。

联。是则韵语之文,虽匪一体,综其大要,恒由祀礼而生。”^①哀策源于“祝”,而“祝”未像“册”那样早早形成规范约束,故其文体发展更为自由,足以供“大手笔”驰骋文思。于是哀策名篇迭出,整体文学成就远超谥策。由此可见,祝文体系对中国古代文体发展有着广泛而深远的浸润作用,其在文体学领域的研究价值,仍有待学界进一步深挖阐发。

Making God and Notifying God: A Stylistic Study of *ShiCe* and *AiCe*

Li Yite

Abstract: *ShiCe* 谥策 and *AiCe* 哀策 are practical literary styles used in imperial funeral rituals. According to the “Great Funeral” 礼仪志 of *the Book of the Later Han* 续汉书, both styles originated from ceremonies aimed at transforming the soul of the deceased emperor into a deified ancestor god. The distinction between these two styles lies in their ritual elements such as the timing, location, personnel, orientation, and storage, and their final textual archival—thereby resulting in distinct stylistic functions, ideological implications, and formal structures. The imperial *ShiCe* originated from the conferring ceremony 册命. Categorized under the structural genre of *ce* 册, its unique stylistic form concluding with a prayer, embodied the concept that the deceased emperor, upon receiving this heavenly conferral of a posthumous title, ascended as an ancestor god endowed with divine power. Subsequently employed, *AiCe* was read to the ancestor god, consequently classified by Liu Xie 刘勰 as “texts for addressing the spirits” 文实告神—a genre strictly reserved for emperors and empresses eligible for ancestral temple enshrinement and deification. *AiCe* served to sooth the the soul, which shaped its formal characteristics of chronicling funeral proceedings and expressing profound grief. Liu Xie’s stylistic discourse on *AiCe* exemplifies the approach of “establishing styles through ritual” and the value of belief system in the stylistics of *the Literary Mind and the Carving of Dragons* 文心雕龙.

Keywords: *ShiCe*; *AiCe*; stylistics; funeral ritual; *the Literary Mind and the Carving of Dragons*

【责任编辑:张慕华;责任校对:张慕华,全广秀】

① 陈引驰编校:《刘师培中古文学论集》,第217页;陈民镇:《一种文体生成论——“文学出于巫祝之官”说的再思考》,《学术研究》2018年第7期。